

#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518Z0435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关于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2]518Z0435 号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和股份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容诚审字[2022]518Z0278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瑞和股份公司 2021 年出现亏损，特别受恒大债务违约影响，瑞和股份公司对相关资产专项计提了减值准备，导致 2021 年净利润亏损 181,611.4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87.80 万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6,738.85 万元，营运资金为负数；受此影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及罗湖支行向瑞和股份公司提起诉讼，要求瑞和股份公司提前归还贷款 15,000.00 万元及相关利息，并冻结了瑞和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瑞和股份公司股份 2,800 万股，瑞和股份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的部分资金被冻结。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瑞和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瑞和股份公司 2021 年出现亏损，特别受恒大债务违约影响，瑞和股份公司

对相关资产专项计提了减值准备，导致 2021 年净利润亏损 181,611.4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87.80 万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26,738.85 万元，营运资金为负数；受此影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及罗湖支行向瑞和股份公司提起诉讼，要求瑞和股份公司提前归还贷款 15,000.00 万元及相关利息，并冻结了瑞和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瑞和股份公司股份 2,800 万股，瑞和股份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瑞和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瑞和股份公司管理层已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评价了持续经营能力，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是合理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管理层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中充分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事项或情况，以及针对这些事项或情况的应对计划，已充分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基于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该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了充分披露。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以及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 三、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

我们在审计中使用的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相关情况如下：

选取的基准：营业收入

使用的百分比：营业收入的 0.5%

选取依据：对于以营利为目的企业，收入和税前利润是大多数财务报表使用者最为关注的财务指标，因此我们根据营业收入的 0.5%和税前利润的 5%两者孰低确认重要性水平。

计算结果：1,758 万元

上述基准及百分比较上年度发生了变化，主要原因系 2021 年度受恒大债务违约影响，瑞和股份公司对相关资产专项计提了减值准备，导致瑞和股份公司 2021 年度出现了大额亏损，继续以税前利润的 5%确定重要性水平不适当。由于瑞和股份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较为稳定，因此选取营业收入的 0.5%确认重要性水平。

本专项说明仅供瑞和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为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公司容诚专字[2022]518Z0435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崔永强（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范丽华

2022 年 4 月 28 日